

**臺中市都市原住民族部落文化發展協會辦理  
霧峰區花東新村文化健康站 112 年度照顧服務員徵選公告**

**一、照顧服務員資格及工作內容：**

照顧 服務員	<p>一、具原住民身分(在地者優先)及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優先進用：</p> <p>(一)領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者。</p> <p>(二)領有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者。</p> <p>(三)高中(職)以上學校護理、照顧相關科(組)畢業者。</p> <p>二、若經評估在地無法進用符合前點(一)~(三)之照顧服務員，得以至少完成 50 小時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(得於衛福部長期間照顧數位學習平臺取得訓練時數)以「助理照顧服務員」進用，並於 6 個月內取得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明書始得續聘。</p>	<p>一、主責長者照顧服務(推動站內服務項目)，並分工輪流執行相關業務。</p> <p>二、配合站內行政業務(含財產管理、紀錄建置)。</p> <p>三、配合普查服務地區照顧需要。</p> <p>四、配合本會或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政策宣導。</p>
-----------	--	--

二、面試過程需作成紀錄並由面試委員簽名，並依服務經驗、專業背景、族語能力、體力、面試表現擇優錄取。

三、工作時間：周一至周五，早上八點至下午四點。

四、工作地點：霧峰區花東新村文化健康站

(地址：臺中市霧峰區吉峰里 39 鄰峰堤路 189 巷 88 號)。

五、薪資：

照服員 (月薪制)	第 1 級	33,000 元	以照服員資格第一點進用
	第 2 級	35,000 元	(1)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 2 年。 (2)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/中餐烹調證照(丙級以上)其中之一。

			(3)取得中高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	第3級	35,500元	(1) 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3年。 (2) 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/中餐烹調證照(丙級以上)其中之1。 (3) 取得高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	第4級	36,000元	(1) 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4年。 (2) 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/中餐烹調證照(丙級以上)其中之1。 (3) 取得優級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<b>【備註】</b>	照服員於111年度以前依「111年度推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-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」規定已取得第2級薪資級距者，維持以每月3萬4,000元薪資進用。		

六、繳交證件：戶口名簿影本或其他足以證明原住民身分之文件、畢業證書、證照、結業證書、族語認證證明文件或其他證明文件。

七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08月11日(星期五)下午17時整，備妥相關資料親送本協會(地址：臺中市霧峰區吉峰里39鄰峰堤路189巷88號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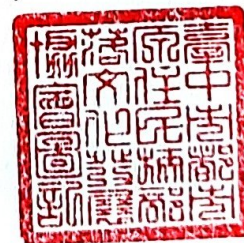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甄試時間：112年08月16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整。

九、進用時間：自本站通知日起進用至112年12月31日止。

十、聯絡方式：0910-574722 洪理事長。

十一、錄取通知方式：錄取者將以電話通知，並張貼公告(公告於發布訊息之處)。

十二、備註：



臺中市都市原住民族部落文化發展協會

(蓋印或條戳章)